

• 王雲五主編 •

人文



從白陽傳疏論晚明軍政

劉階平著

臺灣商務印書館印行

劉階平著

從白陽傳疏論晚明軍政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編印人人文庫序

余弱冠始授英文，爲謀教學相長，並滿足讀書慾，輒廣購英文出版物。彼時英國有所謂人人叢書 *Everyman's Library* 者，刊行迄今將及百年，括有子目約及千種，價廉而內容豐富，所收以古典爲主，間亦參入新著。就內容與售價之比，較一般出版物所減過半。其能如是，則以字較小，行較密，且由於古典作品得免對著作人之報酬，所減成本亦多。

余自中年始，從事出版事業，迄今四十餘年，中斷不逾十載。在大陸時爲商務印書館輯印各種叢書，多厲廉售之意，如萬有文庫一二集，叢書集成初編以及國學基本叢書等，其尤著者也。民五十三年重主商務印書館，先後輯印萬有文庫薈要，叢書集成簡編，漢譯世界名著甲編等，一本斯旨。惟以整套發售，固有利於圖書館與藏書家，未必盡適於青年學子也。

幾經考慮，乃略仿英國人人叢書之制，編爲人人文庫，陸續印行，分冊發售，定價特廉，與人人叢書相若；讀者對象，以青年爲主，則與前述叢書略異。本文庫版本爲四十開，以新五號字排印，與人人叢書略同，每冊定價一律，若干萬字以下，或相等篇幅者爲單冊，占一號；超過若干萬字或相等篇幅者爲複冊，占二號，皆依

出版先後編次。每號實價新臺幣八元，一改我國零售圖書向例，概不折扣。惟實行以來，發見間以萬數千字之差，售價即加倍，頗欠公允。研討再四，決改定售價，單號仍爲八元，雙號則減爲十二元，俾相差不過鉅。又爲鼓勵多購多讀，凡一次購滿五冊者加贈一單冊，悉聽購者自選。區區之意，亦欲藉此而一新書業風氣，並使購讀者得較優之實惠而已。

抑今後重印大陸版各書，除別有歸屬，或不盡適於青年閱讀者外，當盡量編入本文庫。同時本文庫亦儘可能搜羅當代海內外新著，期對舊版重印者維持相當比例。果能如願，則本文庫殆合英國人人叢書與家庭大學叢書 *Home University Library* 而一之也。

韶光荏苒，今距本文庫創刊時恰滿三年，出版書號已達一一一〇，冊數多至七百三十，間有極合本文庫性質，徒以篇幅過多，不得不割愛者，深覺可惜。幾經考慮，決自本年七月，即創刊第四年之日開始，於原有單號及雙號之外，新增特號一種，凡每冊自三百五十面至五百五十面者，一律作爲特號，售價定爲二十元，俾本文庫範圍益廣，而仍維持定價一律之原則，當爲讀書界所樂聞也。

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王雲五識

自序

讀史者，未嘗不太息晚明軍事之朽腐也。將吏習於驕惰貪婪，侵蝕兵餉，虛冒兵額。兵士則餉薄而欠，平居則劫擄擾民，臨敵輒浮囂鼓譟。軍風士氣，敗壞無存。「殺賊拾賊囊，救民佔民房，當官領官倉，一兵吃三糧」。雖語出文人筆墨，而要爲寫盡晚明當時所養官兵也。竭盡民間賦稅，窮極搜括，以養官兵，剿寇禦侮，中原愁怨，西北饑饉，流寇竄擾不息，強隣壓境無已，內潰外鑠，相互因果，明社因以覆亡。

淄川畢公白陽先生，時值天地朽腐天啓崇禎間，力負時艱，出掌邦計。先生爲有明一代理，之幹濟才，益之志慮純潔，老成謀國，支離破碎之晚明財政，竟得一度之整飭，數十年之積弊財一時振刷。先生遺著極富，其躬親擘劃，殫精竭慮，晚明軍國度支大計，充溢其奏稿疏草中。

二十三年甲戌夏秋間，余由京赴北平視察華北工業資源。公暇於北平圖書館善本乙庫內，得一卒讀其疏草，凡五部，計十九卷。窮三閱月，綴成讀疏錄要二冊。二十六年丁丑抗戰軍興，由京滬溯江入川，先後於軍政、財政計核度支。深感現代之財政措施，必配合其軍事上之需要，而軍事之演變，亦每影響財政之措施。三十五年丙戌夏出川返京，旋由京返濰里，過濟上，時值淄川迭經兵燹，公私地方文物毀掠殆盡，其幸未付毀劫者，多流散濟上，因得拜瞻白陽先生繪像，

復得錄華亭蔣平階撰畢少保公傳全稿。繪像傳稿皆兵燹後由淄川展轉流散濟上也。

三十七年戊子就舊藏讀疏錄要，畢少保公傳，與北京大學研究院編崇禎存實疏鈔，撮要引發，綴成斯篇。三十九年庚寅冬在臺與王岫廬先生，論晚明軍事與財政之壞裂，因話及斯篇，承岫廬先生交華國出版社爲之印行。

今本篇重版，悉依原稿，惟爲便參證，將原印篇末註釋分別移附於各節目文後。復將畢少保公傳附錄篇後，並備參證焉。以三百年前之軍用度支，其核覈名實，寬恤民生，作一歷史上之研討。

白陽先生爲有明一代之理財家，其公忠體國，沉痛奏議皆絕中時弊。雖今昔情勢懸殊，財政措施，軍給餉源，亦迥然不同。然溫故見新，彰往察來，其得失所在，關切軍用度支之士，或不厭窮治研索也。

先生神理豁如，浩瀚國計，瞭然胸懷，益之愿朴謹厚，大節凜然，此所以「世之論累朝名卿守度支者，屈指先及公」也。

管窺所及，豈能盡其道德經濟於萬一哉！惟冀同情賢達，幸希匡校補益焉。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戊申十月

劉階平識於臺北市

目次

自序

畢白陽先生繪像原蹟

白陽先生繪像

繪像原蹟誥命全文

一	晚明政治與軍事	一
二	晚明軍事與民生	五
三	公忠亮節白陽先生	七
	一、主兵復以餉兼兵	七
	二、救時良辟	一四
	三、擊大閹忤權相	一七

四	四、公忠亮節.....	二四
	白陽疏草撮要探討.....	二九
	一、核覈名實.....	二九
	二、寬恤民生.....	三九
五	結論.....	四五
六	附錄.....	四九

白陽疏草撮要探討
 核覈名實
 寬恤民生
 結論
 附錄

從白陽傳疏論晚明軍政

一 晚明政治與軍事

縱觀我國歷朝末葉，其政權之顛覆，非徒由於軍事上之失敗，而其政治上之朽腐，必浸滲至政治各部門，社會上各內層。而其政治上之破裂，每發始於本身上自壞，如君王闇弱，寄心腹於閹寺。權貴驕橫，把持朝政。大臣無能，習於結黨傾軋，柔佞蔽賢。因而演致政治上之綱紀凌夷，貪污無能。社會上風氣奢靡，道德淪喪，廉恥莫辨。人民處於官黷吏殘下，雖備受培克之苦，而國庫枯竭，度支奇絀。養兵必將貪兵飢，風紀蕩然，一遇敵軍，自必潰散瓦解。晚明一朝，尤爲顯著。

溯明自其中葉萬曆以來，歷天啓，迄至崇禎，主國計者莫不苦心焦慮，窮極搜括，以籌軍費。所謂「遼餉」、「剿餉」、「練餉」、「客餉」；因此「加賦」、「加徵」、「增鹽課」等苛斂繁興。結果民間膏血榨盡，軍用依然困敝，西北饑荒，流寇以起，中原愁怨，因饑煽亂，一時並興。而所養官兵，索食誹餉，此伏彼起，兵禍連結，明社以傾。及滿洲軍隊入關，舉其八旗，

不過五六萬家，不數年內，剿滅流寇，統一中原，既未若明季兵丁之譁餉索食，其主國計者，並未殫精竭慮，籌措軍費。同一時間之兩朝軍事，功敗懸殊。探原究因，非徒兩朝軍風士氣振衰迴別，而人事上之修明與昏惰，政治上之整飭與腐化，亦爲其主要關鍵也。

原明太祖朱元璋也，性既殘虐猜忍，復嚴刑峻法，以治天下，暴於殺戮，以待士吏。因以造成以後明代皇帝之無上專制威權，集無上專制獨裁於皇帝一身，遂不得不委政左右，寄心腹於其閹寺，因又以奠定宦官竊政柄之由來。就此種下政治上腐化之根源。考明代宦官出使專征，監軍分鎮，刺探官民隱事諸大權，早已從成祖朱棣，永樂間開始。迨英宗祁鎮正統以後，閹禍益烈，諸財利及邊防要職，竟多委諸閹人，而其中權閹王振尤爲跋扈。正德間所任宦官劉瑾等「八虎」，分領刺察政事之「東西廠」，所謂「緹騎」偵事，冤死相屬，朝政日非，正人盡斥。延至熹宗由校，天啓間，大閹魏忠賢，益爲慘毒。竊政柄，矯內旨，誅鋤異己，刑害善類，「駕帖」密諭，「緹騎」逮捕，以鍛鍊殘殺。其「錦衣衛獄」，尤爲幽繫慘酷，無復人理，當魏閹諸黨矯旨拷楊漣、左光斗等輩，橫誣坐贓，五毒備具，呼譽聲沸然，血肉潰爛。諸大臣每朝列清班，則暮幽犴獄。士大夫之剛心壯氣，銷折殆盡。魏閹每出，士大夫遮道拜伏。清初顧亭林先生曾爲之慨嘆曰：「自萬曆季年，搢紳之士不知以禮飭躬，而聲氣及於宵人，詩字頌於輿阜，至於公卿上壽，宰執稱兒，而神川陸沉，中原左衽，夫有以致之矣！」降及明帝崇禎由檢，社會正義，幾十年閹禍之摧殘，已不絕如縷；忠鯁節士，亦復寥落無幾。而明帝由檢終不察悟，雖銳意圖治，而

除一魏闖，竟委任高起潛，張彝憲諸闖。植黨營私，如周延儒、溫體仁等悉先後委以政柄。是明代政治上朽腐，其漸久矣，其漸久矣，至其軍事之崩潰，財政之破壞，非一旦一夕之故也。

二 晚明軍事與民生

明初洪武十四年辛酉（一三八一）與二十年丁丑（一三八七）間，先後制成「魚鱗冊」與「黃冊」。

所謂：「魚鱗冊」，爲依稅糧之多寡，分田爲區，各區由糧長及耆民躬履田畝，以量度之，再圖其田形，並書其主名及田之四至，編彙爲冊。所謂：「黃冊」，則以戶爲主，田各歸其戶，而詳其「舊管」、「新收」、「開除」、「實在」。計畝輸賦，以糧輸者曰：「本色」，以銀鈔代者曰「折色」。分夏秋兩稅。明初役法，則以民十六爲「成丁」、「成丁」即役；六十而免。銀差力差，各隨所從。一歲之中諸色雜目應役者，編第均之，曰：「均徭」。其他雜役曰：「雜泛」。

明中葉以後，邊患迭至，軍用日增，而時勢所迫，國用日增。於是在萬曆九年辛巳（一五八一），更制有「一條鞭」法。爲總計一州縣內，民應輸之田賦及與應服役之「折色」，均攤之於田畝，是賦與役合而爲一：舉凡「額辦」、「派辦」、「京庫歲需」等費以及「土貢」、「方物」等，皆併爲計畝徵銀，折辦於官焉。在理論上，似由此可減却民間諸差之繁擾，而揆諸事實，其負擔徭役者，未必皆有田畝可併，展轉間田賦益重，民生益爲苦矣。

溯萬曆以前，由戶部撥發之邊用，所謂「年例」者，年不過四十六萬兩，及萬曆中葉以後，

如二十四年丙申間（一五九六）戶部撥發「年例」已擴增至二百七十八萬兩。九邊「年例」合計增至三百八十萬兩。此外尚有新增之「關、鮮、薊、密、通、津、新餉」，計達五百餘萬兩之鉅，超出以往者數倍以上。此鉅額之軍費，自是悉取給於加賦，民間之困敝，可以想見矣。

延及天啓間，大璫魏忠賢竊政後，上貪下惰，賄賂公行，毒蝕流播徧天下，邊事日壞，軍用日繁，而國庫亦日匱。天啓六年丙寅（一六二六），據計籍所載，國庫存銀，竟不及十二萬兩。翌年，天啓七年丁卯（一六二七），戶部庫存僅二萬九千七百兩。國庫之空虛，實前世所未覩也。此所以籌國計者，左支右絀焉。崇禎改元，邊事益急，除「遼餉」外，復增「練餉」，「剿餉」，「再加田賦一千六百餘萬兩，政繁賦重，天下益耗矣。

兵事愈急，苛斂益繁，加之天災饑荒，民生益困，老弱者轉填溝壑，強暴者挺以走險，此天啓以後，山陝流寇因以激起也。由山陝而豫鄂，踐蹂所及，脅從益衆。若遇官軍，勝則爭進，敗則奔突，竄擾飄忽，官軍莫能拒止，勢益蔓延。且兵寇迭結，屠城陷堡，饑荒騷然，賊勢益不可制。其中以李自成與張獻忠尤爲凶狡。羣寇推自成一爲「闖王」，獻忠亦自別爲一軍。明廷全力以防剿，而「剿撫乖方」，賊氛益張。

延至崇禎十六年癸未（一六四三），獻忠由鄂竄岳州陷長沙，陷江西入四川，所過城邑，輒焚毀殺掠。自成則由鄂趨潼關，陷西安，三邊皆沒。翌年，爲十七年甲申（一六四四）再陷太原，是年三月陷北京，禁軍盡潰於城下，太監曹化淳復開門納之，城陷，帝自縊，明社以亡。

三 公忠亮節白陽先生

一、主兵復以餉兼兵

畢公白陽諱自嚴，字景會，白陽其號也。明、山東、淄川人。父黃髮公〔一〕、諱木，有名諸生間。母劉氏。弟自肅、自寅〔二〕皆以忠貞聞也。公生於明隆慶三年己巳（一五六九）。萬曆二十年壬辰（一五九二）成進士，時公年二十有四歲也。旋授松江府推官，繼擢刑部主事，改工部，曆員外，郎中，循循實政，職掌外，一切不問也。

公再遷參議，備兵淮徐，歷補冀寧晉副使，分守河東。復學卓異，起公陝西參政，備兵洮岷。加按察使，備兵榆林西路，時萬曆四十四年丙辰間也（一六一六）。時邊防日壞，仕者皆視履邊徼爲畏途，公所任地，地皆懸絕塞，敵騎出沒其間，公慨然任事，慘淡布置，受職一年，諸廢畢舉，措授方略，則予敵騎重創，終公在邊時，無敢南向牧馬者。復爲固邊大計，修安邊、定邊二城。因邊事不修，緣邊將吏，久矣承藉侵蝕，虛冒，公乃盡加核覈，必使涓滴歸公，汰無名兵額數千金，邊用以饒。

泰昌改元（庚申一六二〇），列舉俊望，乃擢公太僕卿。時朝政日敝，賞罰失平，公歷方面已積十有三年矣。而邊事益日壞，強鄰滿洲勢日逼。天啓元年辛酉（一六二一），滿洲兵已下瀋

陽，趨遼陽，明廷大震，乃再起熊廷弼〔三〕經略遼東。廷弼建三方布置策，略曰：

廣寧用馬步兵，列壘三岔河（遼寧海城縣西原）上，天津登萊各置舟師，設登萊巡撫如天津；而山海關特設經略，節制三方，以一事權。

遂命廷弼駐山海關經略軍務。天津防海巡撫則推公膺其任。與廣寧巡撫王化貞〔四〕，登萊新設巡撫陶朗先〔五〕，勢成三方犄角。

公雖建牙天津，而實無軍資可恃，葛沽口僅有舊置防海營卒二千人，既乏舟楫甲仗，復散渙不能成軍。乃請調淮海水兵，而部持不可。再請募水軍步騎二萬，部亦不許；最後始允給馬價兩萬，甲仗二萬，比移咨待發，兵部與工部又互諉推，無肯應者。及大開帑藏贍邊，亦復不與分。公發憤上書，始僅得補苴成軍。公籌兵固邊，雖屢梗阻不行，而擘劃經營，不因是敢稍懈，修墩臺，以傳烽火；創海營，分部操練，用戚繼光遺法，水軍先習陸操，授火器弓矢步伐諸法，軍由是可用。

廷弼知兵有胆略，性剛急。先是與化貞議戰守，意見齟齬，及化貞棄廣寧走，言官竟並議廷弼。時大闖魏忠賢〔六〕竊柄專殺，妄殺廷弼，並傳首九邊，復藉誣楊漣、左光斗輩，慘死詔獄。公雖未罹禍，目擊闖毒流播，國勢傾危，憤懣內發，亦上章自劾。

初津門設鎮時，因公持節撫軍，而以戶部侍郎李長庚〔七〕主餉。及長庚遷去，推公以代其任。別遣憲臣李邦華〔八〕以代公。後邦華又召補兵部右侍郎，公遂並兼邦華任。是公初主兵繼

主餉，至此乃以餉兼兵焉。

當邦華代公受事時，公藉所部軍實，計遼左、關門、山東三方調遣者有一萬一千人外，有水陸兵萬餘人，戰馬千匹，戰艦、營房、甲仗、火器等計，悉出自公創置也。公所屬部伍，皆嚴明精壯。孫承宗〔九〕閱邊至津，見公屬部伍，曾爲之贊嘆曰：「令九邊盡若是，何憂戎馬哉！」及公代長庚兼餉，受事年餘，計兵工兩部所發給等，凡七萬餘，除以三萬付軍計外，所餘四萬悉封庫以待後人。

當化貞棄廣寧，遼卒入關者，不過七萬人，自後軍馬日增，歲需軍費至鉅，謂之「關運」。毛文龍〔十〕駐軍皮島，亦歲耗巨額糧秣，則甞之「鮮運」。初關門恃陸運，繼以輓費不貲，罷陸從海，而海運惟以四月至八月間，違時則揚帆無得濟者。「鮮運」尤艱，海程三千里，礁石險阻，舟觸立碎。關鮮輓輸，悉屬公執掌。時文龍軍頗振，明廷亦倚爲大帥，皮島索餉，與關門輓輸，並時告急，公乃權宜補綴，留漕粟十萬石以備應。士得以宿飽，論者以擔荷服公。

公任事四年，綜核擢節，關鮮兩運，旣緩急以應，而清覈核實，所節省者不可以數計。餘銀五萬兩，餘米豆凡二萬餘石。清操亮節，朝野推服。時天啓五年乙丑（一六二五），公服官已三十餘年，晉留都憲臣。翌年（丙寅、一六二六），再擢南京戶部尙書。時魏闖自殺廷弼後，威權日熾，毒痛海內，邊帥袁崇煥、孫承相繼罷逐。公目擊艱危，數疏擊魏闖，而明帝由校懵然不辨也。會魏闖又欲變賣南京太僕寺草場助殿工，公力持不可，遂引疾退歸。